

# 李克强同越南总理范明政通电话

金视角

## 让院士称号回归学术性

让院士称号进一步回归学术性、学术性”的提法，不仅体现了党中央对于院士队伍建设的关心关切，也为院士队伍更好服务国家建设发展指明了道路，明确了方向。

要把好院士增选入口关。以重大贡献、学术水平、道德操守为准则，防止增选中的不正之风。在评选中，应着力破除“论资排辈”“圈子文化”，杜绝非学术性因素的影响，接受社会监督，维护院士称号的纯洁性。不断提升院士队伍质量，优化院士队伍学科、年龄和区域结构，发挥好我国院士制度凝才聚智的导向性作用。建设一支体现国家意志、服务国家需求、代表国家水平的领军人才队伍，推动科技界形成矢志报国、潜心科研的良好创新生态。

要加强对院士队伍管理。院士制度本质上是一种荣誉，应通过改革让院士称号逐步与利益“松绑”，避免将学术无关的各项职能、利益、资源与院士头衔挂钩。清除不良风气，完善院士退出制度，对违反学术道德、违规违纪的现象零容忍，打造一支引领国家创新方向、推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的国家战略科技力量。

日前召开的中央深改委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深化院士制度改革若干意见》，强调要以完善制度、解决突出问题为重点，提高院士遴选质量，更好发挥院士作用，让院士称号进一步回归荣誉性、学术性。

院士是我国科学技术方面和工程科技领域的最高荣誉称号，两院院士是推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重要力量。广大院士长期从事于各自领域的研究，锐意进取，攻坚克难，为国家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国家安全作出了重要贡献。

我国的院士制度是国家设立的一项重要人才制度。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推动完善院士遴选评审机制，优化学科布局、实行退休退出制度，加强学风作风建设，院士制度不断完善。

但也要看到，现行的院士制度仍然存在一些社会关注、科技界反映突出的问题，如院士遴选过程中受到非学术因素干扰，院士头衔存在行政化、利益化现象等，这些问题损害了我国院士队伍的声誉和形象，造成了负面影响。因此，有必要继续深化院士制度改革，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

从这个角度来看，此次深化院士

新华社北京9月19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9月19日下午在中南海紫光阁应约同越南总理范明政通电话。

李克强表示，中越是山水相连的友好邻邦。习近平总书记同阮富仲总书记经常沟通，有力推动双边关系发展。中方愿同越方加强各层级交往，深化各领域务实合作，既造福两国人民，也有利于维护地区和平稳定、促进共同发展繁荣。

李克强指出，当前世界经济复苏乏力，各种不确定性

和复杂因素交织。受超预期因素冲击，中国经济正顶住下行压力，着力稳就业、稳物价，保持运行在合理区间，总体呈恢复态势。中方乐见越南经济稳健增长，这也有利于东亚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我们愿同越方发挥产业互补优势，拓展经贸合作，确保边境口岸通关畅通，扩大进口适销对路的越南优质农产品，在做好防疫工作前提下欢迎越南留学生“愿返尽返”，增加两国直航航班。

范明政表示，巩固和发展越中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是越对外政策的头等优先。越方愿同中方保持经常性高层交往，加强战略协调，妥善处理分歧，推动越中贸易投资、通关、人文等重点领域合作不断深入，为两国关系带来更多积极成果。

肖捷参加上述活动。

为契机，力争早日达成“南海行为准则”，发挥各方智慧，着眼大局，推进合作，管控分歧，把南海建设成为和平、友谊、合作之海。

范明政表示，巩固和发展越中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是越对外政策的头等优先。越方愿同中方保持经常性高层交往，加强战略协调，妥善处理分歧，推动越中贸易投资、通关、人文等重点领域合作不断深入，为两国关系带来更多积极成果。

肖捷参加上述活动。

本报北京9月19日讯 (记者崔国强) 中共中央宣传部19日举行“中国这十年”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介绍新时代自然资源事业的发展与成就。

## 中国这十年·系列主题新闻发布

# 坚持并落实最严格节约用地制度

自然资源部副部长庄少勤介绍，十年来，我国始终坚持底线思维，严格保护耕地，有力保障资源供给，有效支撑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坚持并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格划定并守住了18亿亩耕地保护红线。持续加强基础地质调查和矿产资源勘查，主要矿产资源储量实现增长，煤炭、钨等矿产品产量多年保持全球第一。依法依规优化国土空间布局，有力有序保障用地供给，有效支撑区域协调发展、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等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城镇住宅、公园绿地、公共服务设施等用地大幅度增长，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十年来，我们深入贯彻落实节约战略，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持续提升，助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庄少勤介绍，我国坚持并落实最严格的节约用地

制度，实施建设用地总量和强度双控，健全区域、项目节约用地评价制度，实行建设用地增量安排与存量盘活挂钩机制。严格划定城镇开发边界，促进城镇内涵集约型绿色化高质量发展。2012年至2021年，全国单位GDP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40.85%，国土经济密度明显提高。建立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水平调查评估制度，促进资源综合利用，推动绿色矿山建设。

十年来，我国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山水林田湖草沙是生命共同体理念，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持续提升。“我们持续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累计完成造林9.6亿亩，种草改良1.65亿亩，新增和修复湿地1200多万亩。我国森林覆盖率达到24.02%，草

原综合植被盖度达到50.32%。近十年中国为全球贡献了四分之一的新增森林面积。”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副局长李春良介绍，十年来，我国充分挖掘和发挥林草资源“四库”作用，助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2021年全国林业产业总产值超过8万亿元。

庄少勤介绍，十年来，我国深度参与国际合作，推动自然资源和保护全球治理。积极为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生态系统恢复十年”倡议贡献中国力量。深入参与联合国框架下的全球海洋与生态治理机制，实施“联合国海洋科学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的中国行动。积极发展蓝色伙伴关系，与50多个国家和国际组织建立海洋合作关系。

(上接第一版)

6月28日，奥迪一汽新能源汽车建设项目在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宣布开工，只用了两个多月就搭建起车间钢结构，今年底将实现暖封闭。奥迪一汽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施睿哲表示：“从零建设工厂，充满挑战也激动人心，长春正成为中国最具吸引力的生产基地之一。相信中国的市场机会将越来越多。”

在吉林省“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布局下，辽源市被赋予“打造吉林省新能源汽车产业配套基地和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及材料产业集聚发展”的定位。2020年1月份以来，辽源市与一汽集团签署《新能源汽

车产业配套基地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截至目前，该市已有20户企业进入一汽集团及各主机厂配套体系，累计获得红旗、大众、奔腾等主机厂全生命周期订单28.42亿元。辽源市市长程宇表示，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企业的快速发展带动了辽源工业经济高速发展，“党的二十六是在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大会，必将给辽源工业经济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按照吉林省“长(春)、(四)平一体化”协同发展部署，四平经济开发区以产业链条整合、集群集聚培育为抓手，积极与长春汽开区、一汽集团进行项目合作，共同谋划建设四平—长春共建汽车产业园区项目，以建

设专用汽车改装、汽车零部件加工为主导产业，取得显著成效。目前正在建设的一期项目，占地面积7.1万平方米，总投资2.69亿元，已有4个汽车零部件项目签约入驻。

四平经济开发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宿刚表示，项目建设是经济发展的“压舱石”，四平—长春汽车产业园区将按照“打造成为东北一流、全国领先的专用车研发改装、零部件生产加工基地，形成百亿级现代化汽车产业园区”的目标努力奋进，为吉林省坚决扛起中央要求的新担当、新突破、新作为”重大职责使命贡献更多力量，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 第十九届东博会闭幕

签约总投资额较上届增长37%

东盟商务与投资峰会19日在广西南宁落下帷幕。中国—东盟博览会秘书处秘书长韦朝晖在闭幕新闻发布会上表示，本届东博会共签订国际、国内合作项目267个，总投资额超4000亿元，较上届增长37%。

韦朝晖介绍，本届东博会举办88场线上线下经贸活动，共促成3500多对贸易配对和项目撮合。项目主要集中在金属新材料、大健康 and 文旅体育、绿色化工新材料、机械装备制造等6大产业，10亿元以上项目是上届的2.6倍，50亿元以上项目比上届增长57%，100亿元以上项目与上届相比实现了零的突破。

本届东博会展览总面积10.2万平方米，实体展位总数5400个，共有40个国家1653家企业参展，比上届增长10%。

(上接第一版)

第三条 本规定适用于各级党的机关、人大机关、行政机关、政协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以及列入公务员法管理的其他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机关(单位)中担任领导职务的干部。国有企业、事业单位中担任领导职务的人员，参照本规定执行。

第四条 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重点是解决能下问题。应当结合实际分类施策，严格执行问责、党纪政务处分、组织处理、辞职、职务任期、退休等有关制度规定，畅通干部下的渠道。

本规定主要规范对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的领导职务所作的组织调整。

第五条 不适宜担任现职，主要指干部的德、能、勤、绩、廉与所任职务要求不符，不宜在现岗位继续任职。干部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被认定为不适宜担任现职，应当及时予以调整：

(一)政治能力不过硬，缺乏应有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在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结合实际推动落地见效上存在明显差距的；

(二)理想信念动摇，在涉及党的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等重大原则问题上立场不坚定、态度暧昧，关键时刻经不住考验的；

(三)担当和斗争精神不强，在事关党和国家利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等紧要关头临阵退缩，在急难险重任务、重大风险考验面前消极逃避或者应对处置不力的；

(四)政绩观存在偏差，不能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能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在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上不积极不作为，搞“形象工



9月17日，山东东营港一派繁忙景象。作为国家一类开放口岸、黄河三角洲区域中心港，东营港为实现与周边港口错位发展，建港之初就确定了以液体化工品为特色的建设方向，走出一条“小港口、大收益”路子，连续二年吞吐量超6000万吨。

## 中办印发《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定》

程”、“政绩工程”乱作为的；

(五)违背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独断专行或者软弱涣散、自行其是，不执行或者擅自改变组织作出的决定，在领导班子中闹无原则纠纷，或者任人唯亲、拉帮结派，破坏所在地方、单位政治生态的；

(六)组织观念淡薄，不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个人有关事项报告等制度，无正当理由拒不执行组织的分配、调动、交流等决定的；

(七)事业心和责任感不强，精神状态差，对职责范围内的事项敷衍塞责，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上心、不尽力，工作推拖绕躲、贻误事业发展的；

(八)领导能力不足，不能有效履行职责、按要求完成目标任务，重大战略、重要改革、重点工作推进不力，所负责的工作较长时间处于落后状态或者出现较大失误的；

(九)违规决策或者决策论证不充分、不慎重，造成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损失浪费，生态环境破坏，公共利益损害等后果的；

(十)作风不严不实，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严格，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突出，造成不良影响的；

(十一)品行不端，行为失范，违背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造成不良影响的；

(十二)因存在配偶、子女移居国(境)外，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等情况，按照有关规定需要组织调整的；

取得票率达不到三分之二，经认定确属不适宜担任现职的；

(十四)因健康原因无法正常履行工作职责1年以上的；

(十五)其他不适宜担任现职的情形。

第六条 党委(党组)及其组织(人事)部门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履行组织调整的有关职责。各级组织(人事)部门应当把功夫下在平时，深化对干部的日常了解，定期分析研判考核考察、巡视巡察、审计、统计、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民主评议、信访举报等有关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情况，动态掌握干部现实表现，对存在苗头性、倾向性或者轻微问题的，及时予以提醒、谈话、函询、批评教育、责令检查或者诫勉，对不适宜担任现职的及时调整程序。

第七条 调整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一般按照以下程序进行：

(一)核实认定。组织(人事)部门综合分析各方面情况，对不适宜担任现职的情形进行核实，作出客观评价和准确认定。注重听取群众反映、了解群众口碑，特别是听取工作对象、服务对象等相关人员的意见。必要时可以与干部本人谈话听取说明。

(二)提出建议。组织(人事)部门根据调查核实和分析研判结果，对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提出调整建议。调整建议包括调整原因、调整方式、安排去向等内容。

(三)组织决定。党委(党组)召开会议集体研究，作出调整决定。作出决定前，应当听取有关方面意见。涉及干部双重管理的，主管方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征求协管方意见。

(四)谈话。党委(党组)或者组织(人事)部门负责同志与调整对象进行谈话，宣布组织决定，认真细致做好思想工作。

(五)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任免程序。一般在1个月内办理调整干部工资、待遇等方面的手续。对选举和依法任免的干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程序进行。

第八条 干部本人对调整决定不服的，可以按照有关规定申请复核或者提出申诉。复核、申诉期间不停止调整决定的执行。

第九条 对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应当根据其一贯表现和工作需要，区分不同情形，采取平职调整、转任职级干部工资、免职、降职等方式予以调整，符合提前退休条件的可以办理提前退休。

对非个人原因或者健康原因不能胜任现职岗位的，应当从事业需要和关心爱护干部出发，予以妥善安排。

调整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原则上在职数范围内安排。暂时超职数的，应当报经上一级党委组织部和机构编制部门同意，并明确消化时限，一般在1年内消化。

第十条 对被调整的干部，应当跟踪了解其思想动态和工作状况，有针对性地做好教育管理工作。根据工作需要，对认真汲取教训、积极努力工作、德才表现和工作实绩突出且经考察符合任职条

件的，可以进一步使用、晋升级别或者提拔职务。

第十一条 各级组织(人事)部门应当对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的调整原因、安排方式和后续管理等情况进行纪实，每年1月底前向上级党委组织部部门报备上年度相关情况。

第十二条 健全和落实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工作责任制，党委(党组)应当坚决扛起主体责任，党委(党组)书记应当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责任，组织(人事)部门应当自觉承担具体工作责任，坚持原则、敢于负责，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结合日常干部选拔任用、管理监督、领导班子换届等工作，推进能上能下常态化。

第十三条 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正确把握政策界限，保护干部干事创业、改革创新的积极性，宽容改革探索、先行先试等工作中的失误。

第十四条 严明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工作纪律，不得搞好人主义，不得避重就轻，以党纪政务处分规避组织调整或者以组织调整代替党纪政务处分，不得借机打击报复。

第十五条 积极营造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的制度环境和舆论氛围，加强督促检查，把本规定执行情况纳入党委(党组)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一报告两评议”、巡视巡察、选人用人专项检查等内容，纳入党委(党组)书记年度考核述职内容。对严重不负责任，或者违反有关工作纪律要求的，应当追究党委(党组)及其组织(人事)部门主要负责人的有关领导责任、直接责任人的责任。

第十六条 各地区各部门可以根据本规定，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实施细则。

第十七条 本规定由中央组织部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